

THE CLUB 條款及細則

引言

本條款及細則（「**本條款及條件細則**」）管轄 The Club™ 及其會員計劃的運作及管理。The Club 乃由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Club HKT Limited 營運的會員獎賞計劃。The Club 為會員提供平台，提供不同的優惠和服務，包括以 Club 積分兌換指定商品和服務、客制化市場資訊和**認可服務**（見下文定義）的會員帳戶管理。The Club 會員可以獲得及/或兌換由 The Club 或透過 The Club 提供之各項優惠，惟須受本條款及條件細則及其他不時透過不同通訊方式向會員公佈或通知的其他相關條款約束。

由香港電訊或電訊盈科集團旗下公司所提供的指定服務（「**認可服務**」）的現有個人客戶將因應該等認可服務每月合資格的消費按比例獲得 Club 積分，Club 積分會自動存入客戶於 The Club 的會員帳戶（注意：有關認可服務、合資格的消費及兌換率的現行資訊，可瀏覽 www.theclub.com.hk。該等資訊或會不時變更，而恕不另行通知）。在可透過認可服務合資格的消費賺取 Club 積分前，所有已登記認可服務的客戶須於 My HKT 登記並持續持有有效的服務帳戶（<http://cs.hkt.com>）。My HKT 為一個自助的帳戶管理平台，讓認可服務的客戶可通過 My HKT 管理其服務帳戶。有關 The Club 就所有聯絡及帳戶有關資料的處理，請參閱本文第 9 條。

每位成為 The Club 之會員即表示他/她已：

- 閱讀、明白並接受本文所載的所有條款及細則；
- 閱讀、明白並接受以引用的方式納入本文的 The Club 網站使用條款(載於 www.theclub.com.hk 內)；
- 閱讀、明白並接受本條款所載的所有條款及細則及香港電訊私隱聲明所陳述就其個人資料的收集、使用、保留及查閱的安排。香港電訊私隱聲明可於指定網站瀏覽；
- 接受 The Club 可對本條款及細則與香港電訊私隱聲明於任何時候作出修訂、更改或補充，以滿足 The Club 當時需要和發展及其活動。繼續參與會籍即表示接受該等修訂、更改或補充；
- 在成為 The Club 會員之前，登記成為 My HKT 服務用戶以管理認可服務之帳戶（如有），並同意 My HKT 當時使用之條款，包括私隱政策；
- 同意維持 My HKT 服務的有效用戶身分（如適用），直至 The Club 會籍終止為止；
- 承擔保持瞭解 The Club 透過不同途徑所公佈的所有有關條款、條件及政策的責任。

如果 The Club 會員擁有 ClubBest™ 會籍，在接受本條款及細則後，即他/她已同意會按照 ClubBest 指定的相關條款轉移其所有剩餘的優惠（如有），並放棄所有他/她就 ClubBest 會籍產生或附帶的可享權益向香港移動通訊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任何其他人士追討的法律權利。

目錄

1. 加入 THE CLUB
2. 兌換 CLUB 積分和優惠
3. 會籍等級
4. 認可服務
5. CLUB 積分不可轉移
6. CLUB 積分轉換金額
7. 適用於企業優惠之特別條款

8. 取消會籍
9. 個人資料
10. 其他原則

1. 加入 The Club

1.1 **資格** - 所有年滿十一歲或以上人士均可加入 The Club，惟因被法律禁止加入 The Club 或須於法定監護人監管下方可加入的人士除外。

1.2 **登記手續** - 個人可通過申請加入 The Club 時有效的不同渠道申請加入 The Club。申請須經 The Club 批核，其決定將為最終且絕對不受約束。在任何情況下，The Club 均不會提供申請不予受理的原因。若遞交的申請沒有提供所有需要的資料及個人資料，或在遞交的申請中提供虛假或不準確的資料，該申請將不被批核，及/或若會籍已獲批核，該會籍會被視為終止。The Club 有權向擁有該等被視為終止的會籍的有關人士扣回、追討及/或廢除要給予或已給予的優惠（如有）。任何認可服務的客戶需先成功登記並啟動由 HKT CSP Limited 營運的 My HKT 服務（<http://cs.hkt.com>），否則其 The Club 會籍申請將不予受理。

1.3 **會籍及優惠** - The Club 的會籍是以個人帳戶基礎獲得並持有。除了個人會員所產生的合資格的消費之相應優惠（詳見本文第 2、第 3 和第 4 條），部分獲提名享用企業優惠之會員可享升級優惠。有關企業優惠，詳見本文第 7 條。

2. 兌換 Club 積分和優惠

2.1 **Club 積分** - Club 積分為 The Club 會員唯一可使用的貨幣於 The Club 兌換優惠。在任何時候及情況下，Club 積分不可兌換為現金。

會員可根據 The Club 網站、應用程序的推送訊息或以任何形式的公佈，透過認可服務進行合資格的消費以賺取 Club 積分（請參閱第 4 條有關認可服務之詳情）。兌換比例由 The Club 全權釐訂及可不時進行調整，不同會籍等級或有不同兌換比例（請參閱第 3 條有關會籍等級之詳情）。

除非另有正式公佈，兌換比例會於 The Club 網站上公布（www.theclub.com.hk），而兌換的 Club 積分將自動存入會員的帳戶。

會員可從合資格的消費按比例賺取 Club 積分。然而，除非另有規定，並由 The Club 通知企業擁有人或其代表，認可服務在企業帳戶內所產生的合資格的消費不能賺取 Club 積分。

2.2 **兌換和有效期** - 所有 Club 積分的有效期限將在被存入會員帳戶之時決定。儘管網站或透過其他材料發表有關 Club 積分之有效期的任何資料，會員應根據其會員帳戶中所顯示有關 Club 積分的有效期限為準，並相應地安排兌換。

2.3 **購買 Club 積分** - 會員只能按指定程序並僅向 The Club 購買 Club 積分。所有未經授權買賣或轉移的 Club 積分均不被認可且被視為無效。請參閱 The Club 的官方網站（www.theclub.com.hk）了解有關購買 Club 積分的詳情。

2.4 **帳戶調整** - 會員可使用已存入其帳戶的 Club 積分，惟 The Club 可隨後對帳戶作任何調整而不另行通知，以糾正任何不準確的存入紀錄。有關 Club 積分和會員的帳戶之爭議，請參閱本文第 9 條有關解決爭議之條款。

2.5 **企業優惠** - The Club 可邀請企業提名指定數目的員工享受如 The Club 一般個人會員特定級別可尊享的優惠，但企業帳戶不可以賺取 Club 積分，因此，被提名人不會因企業帳戶的消費而獲取 Club 積分，但被提名人仍可透過其個人帳戶內認可服務的合資格的消費賺取 Club 積分。管轄企業優惠的特別條款，請參閱本文第 7 條。

2.6 確保獲取 Club 積分的正當性

2.6.1 在下列情況下，The Club 可隨時從任何 The Club 會員帳戶中扣除任何 Club 積分：

- (a) The Club 或任何服務提供者錯誤計算 The Club 會員應獲取的 Club 積分；
- (b) The Club 會員取消，撤銷或退還任何相關合資格服務或合資格的消費；
- (c) 在實際或涉嫌欺詐的情況下；或
- (d) 任何 The Club 合理地確保會員正當地獲取 Club 積分的情況下。

2.6.2 如果 The Club 會員已經兌換/轉移了不屬於該會員的 Club 積分，The Club 可：

- (a) 向 The Club 會員收取已兌換產品/服務建議零售價的價值；

- (b) 按照現行兌換率向 The Club 會員收取已轉移的 Club 積分的價值; 或
- (c) 任何綜合上述的處理方法。

3. 會籍等級

3.1 **等級** - The Club 會籍分為四個級別 (藍、銀、金及白金) , 各級別的會員享有不同級別及種類之優惠。一旦成功申請及啟動 The Club 會籍, 用戶一律會被賦予藍色會籍。The Club 將自動為該等由香港電訊集團或電訊盈科集團供應的任何認可服務現有用戶的登記會員從有關供應商收集資料, 並按照合資格的消費重新分配會籍級別。成功啟動會籍後, The Club 會開始監察會員所賺取的 Club 積分, 並根據於 The Club 網站或任何方式公佈的會籍資格之準則 (The Club 可隨時對該準則作出調整) 相應地調整會籍級別之高低。

The Club 可不按現行的會籍資格的準則邀請任何人成為某特定級別的會員。

3.2 **未成年會員** - 年齡屆乎十一至十七歲之未成年會員, 一經登記成為香港電訊集團旗下 Tap & Go 用戶, 將自動獲賦予藍色會籍, 亦可根據 The Club 指定的兌換率, 透過使用 Tap & Go 賺取 Club 積分。儘管條款及細則有相關規定, 會籍級別並不會為未成年會員作出調整。

3.3 **會籍等級之變更** - 達到相關會籍級別的門檻規定之會員可相應地升級至該會籍級別, 並開始享受與該指定級別相關的優惠。除非另有說明, 會員僅可透過在香港電訊集團與電訊盈科集團內的公司所供應的認可服務以合資格的消費賺取足夠的 Club 積分以符合門檻規定。

一旦升級至藍色以上級別之會員, 該會員可以維持於該級別至少 12 個月並獲得該級別的優惠, 而不論其於該段期間賺取的 Club 積分數量。此後, 會籍級別將根據有關會員在維持於升至的級別的期間所賺取的 Club 積分再作評估。對於所有會籍等級變更, The Club 擁有全權決定權。在決定任何會籍等級變更時, 不論變更的方向, The Club 可能會考慮各種不同因素, 包括但不限於會員 The Club 積分的賺取和兌換活動、在認可服務上的消費和繳費記錄、以及 The Club 不時收集、匯編、生成或持有的其他數據。

3.4 **永久會籍** - 儘管上述規定, 即便會員沒有賺取任何 Club 積分, 其會籍會一直維持於藍色級別且沒有到期日所規限, 會員亦可隨時繼續賺取 Club 積分, 直至其會籍被終止 (請參閱本文第 8 條有關會籍終止及失效)。然而, The Club 擁有不受約束的酌情權, 取消在不少於 24 個月內持續沒有任何帳戶活動紀錄的會員的帳戶。個人的會籍一旦被終止, 其申請重新加入 The Club 須經特別批核及/或受不同的條款及細則約束。

4. 認可服務

4.1 The Club 將列明由香港電訊集團或電訊盈科集團所提供的認可服務的類別, 就該等服務所花的服務費用 (「合資格的消費」) 受 The Club 認可以兌換 Club 積分。

4.2 為避免疑慮, 合資格的消費僅包括有關服務供應商成功收到的實際金額。所有利息、罰款、補償或任何與認可服務的消費無關的, 將不包括在內。

4.3 除以下第 4.4 條另有規定外, 企業帳戶在認可服務上所產生的消費不能轉換成 Club 積分。詳情請參閱第 7 條。

4.4 僅在 The Club 有通知相關的帳戶持有人的情況下, 在以企業名稱登記的企業帳戶內就認可服務產生的消費, 會被視為合資格可換取 Club 積分, 惟上限設為 5000 點或以下。通過該企業帳戶所賺取的 Club 積分可存入至被提名的個人帳戶, 以換取優惠。

5. CLUB 積分不可轉移

5.1 **Club 積分不可轉移** - 會員不可以轉移 Club 積分予其他會員。

5.2 **Club 積分捐贈** - The Club 歡迎捐贈 Club 積分予認可慈善組織。有關捐贈之程序和細節, 包括發出收據作減免稅項之用途的詳情, 可瀏覽 The Club 網站。The Club 就因捐贈 Club 積分而導致任何人士的任何損失或損害不承擔任何責任。

5.3 **行政費用** - 捐贈 Club 積分可能會被收取行政費用, 但 The Club 會豁免此行政費用直至另行通知。

5.4 **其他條款** - 捐贈 Club 積分受其他 The Club 不時於其網站或其他途徑公佈的條款及細則約束。

6. Club 積分轉換金額

- 6.1 **Club 積分轉換** - 會員可將 Club 積分轉換成金額，並用於該會員於香港電訊集團登記的指定服務。
- 6.1 **資格** - 會員可將 Club 積分轉換等值的金額，直接存入於其名下登記的香港電訊集團服務帳戶，包括 csl、1010、網上行、HKT 家居電話、eye 服務、IDD 0060 及 Club Sim 4G 升級月費計劃。
- 6.3 **轉換比率** - Club 積分轉換成金額時，每次必須以 500 Club 積分為一單位轉換等值港幣 20 元的金額。
- 6.4 **轉換方法** - Club 積分兌換成金額時，必須根據 The Club 網站指引，於網上兌換，並經由 The Club 批准。Club 積分兌換金額的確認電郵，將轉送至會員於 The Club 登記的電郵地址。經兌換的港幣金額通常會於 5 個工作天內存入指定帳戶。
- 6.5 **不能兌換現金** - Club 積分轉換金額不能兌換現金。
- 6.6 **不能更改或撤銷** - Club 積分轉換成金額後，均不接受任何更改或撤銷。相關的 Club 積分將即時由會員的 The Club 帳戶中自動扣除。
- 6.7 **其他條款** - Club 積分轉換金額受其他 The Club 不時於其網站或其他途徑公佈的條款及細則約束。
- 7. 適用於企業優惠之特別條款**
- 7.1 The Club 可賦予特選企業某些有關 The Club 會籍之優惠。此等特選企業可提名指定數目的被提名人，只要被提名人成功登記 The Club 個人會員後，便享有有關優惠。
- 7.2 The Club 每日曆年會通知特選企業有關優惠的詳情，包括被提名人會籍級別之分配，以及根據分配的級別可享用相應的優待的被提名人的數目。除非得到 The Club 允許，被提名人必須是特選企業的正式員工。企業每日曆年可對被提名人名單作出更改。
- 7.3 優惠不包括 Club 積分，而且在任何情況下，在香港電訊集團或電訊盈科集團所供應的任何服務上的消費金額不會被轉換成 Club 積分使任何人士享有優惠。
- 7.4 被提名人完成所需的登記手續後，其中包括被提名人個人資料的收集，便可享用 The Club 相關的優待。
- 7.5 若被提名人已不再為有關特選企業之員工，被提名人須通知並促使該企業盡快通知 The Club，該等被提名人將隨之失去其享用有關 The Club 的企業優惠之權利。為避免疑慮，該等被提名人的個人會籍連同相應之會籍優惠並不會因此受到影響。
- 7.6 被提名人須為自己有關使用 The Club 的優待時之操守與行為負責，因為被提名人的行為、不作為、疏忽或魯莽而造成之所有損失和損害，被提名人須向 Club HKT Limited、The Club 會員及 The Club 之職員或代表等作出賠償，並使 The Club 獲得彌償。
- 7.7 如果被提名人就企業優惠獲分配的會籍級別與其透過其個人帳戶獲分配的會籍級別不同，被提名人可享的優待則以較高級別為準，惟不可兩者兼得。

8. 取消會籍

- 8.1 **取消會籍** - 若 The Club 認為適當，或有關會員作出以下行為或出現以下情況，其會籍將被取消：
- 作出不適當、欺詐、濫用或敵對的行為；
 - 違反或觸犯適用於 The Club 的條款及細則；
 - 參與 The Club 或使用 The Club 的優待時作出任何不當行為或違法行為，包括於登記、賺取 Club 積分或換領優待時提供欺詐性的資料；
 - 被宣布破產；
 - 在沒有 Club HKT Limited 明確准許下，從事或有意從事任何 Club 積分買賣計劃或買賣行為；或
 - 身故。

所有未換取的 Club 積分及其他優待會即時作廢，且不得恢復。The Club 對於因上述原因而帳戶被終止的會員將不承擔任何責任。

- 8.2 一般而言，The Club 不接受任何已取消帳戶的前會員提出的會籍申請。

9. 個人資料

9.1 本節及香港電訊私隱聲明，就 The Club 收集、保留、處理或以任何方式處理個人資料有關的私隱事宜的責任及政策提供資料，詳情可瀏覽 http://www.hkt.com/legal/privacy_c.html。該私隱聲明特別列出於香港特別行政區私隱法律下應負的責任。The Club 相信條例中保護個人資料的原則對個人資料的保障不遜於世界各地的有關法例。因此，在可行的情況下，The Club 會執行這些原則及在此處列明的程序。在本第九節，該私隱聲明內「個人資料」一詞含有條例所解釋的意義。

9.2 當 The Club 的運作受制於香港特別行政區以外的私隱法例時，本節將在可行並與該法例相符的情況下實施。如欲索取有關遵守條例及其他私隱法例的資料，請致函[香港電訊私隱聲明](#)所列的地址聯絡保障資料主任。

9.3 所有收集、儲存、傳送及其他處理或使用的個人資料，必須遵照條例規定的責任及要求處理。成功登記後，為使 The Club 運作，會員將委託 The Club 作為代理人在有必要時及有需要時，存取香港電訊集團及電訊盈科集團旗下提供有關服務的公司（「服務公司」）所保留或控制的帳戶及非帳戶資料帳戶和個人資料，並將該等資料儲存於 The Club 的會員帳戶內。所述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所選購服務的類型、用量、發票、地理數據、付款細節及所有由會員於任何時候所登記並儲存於服務帳戶內的個人資料。會員有責任透過委託 The Club 向服務公司反覆核實、檢查及更正個人資料（包括聯絡資料、服務公司所提供的服務的有關資料（如：發票、餘額）、香港身份證號碼及其他旅行證件），以確保該等個人資料為最新及準確，直至 The Club 的會籍被終止。

9.4 會員准許服務公司存取儲存於其會員帳戶內的所有資料，以確保所有聯絡資料、鑑別資料及服務公司所提供的服務的有關資料為最新及準確。會員亦准許服務公司存取及操作其會員帳戶，以便處理一切有關 Club 積分兌換之事宜。

9.5 直至會籍被終止，會員同意（除非已另行通知 The Club）透過 The Club 使用會員的聯絡資料及地理定位數據接收 The Club 以任何形式發出的通知、通訊、市場營銷和其他性質的資訊，包括有關電訊、網絡服務、電訊設備、客戶處所設備、電腦周邊產品、配件和軟件、秘書服務、個人助理服務、資訊服務、遊戲、運動、音樂、美容產品、電子產品、科技、電子商務、雲端服務、手機付款、旅遊、銀行、金融、投資、娛樂、電視、交通、家居、時尚、餐飲、煙酒、保險、教育、健康及保健、社交網絡、媒體及高端消費類產品及服務的禮品、折扣、特別優惠、優惠及其他宣傳資訊，不論所述產品及服務由哪一方供應或提供。會員確認 The Club 的商業夥伴（並因此所述產品及服務）或會不時變更，會員將不會就該等更改而收到個別通知，但會員可透過指定通訊方式向 The Club 就該等資料作出查詢。

9.6 The Club 於其營運期間，尤其當處理及管理會員帳戶內的 Club 積分時，會使用某些個人資料，並以有需要的範圍為限（例如：以驗證及審計），向有關商戶或服務公司披露某些個人資料。

9.7 如 cookies 已用於收集有關 The Club 網站和應用程式的訪客的資料，您的電腦或裝置上的 cookies 或類似追蹤工具或將用於個人化您的用戶體驗及/或在多個網頁及/或互聯網時域上維持您的身份。我們的網站和應用程式的最初設置為接受 cookies。您可以透過更改您的網絡或流動瀏覽器設置以選擇停用或刪除 cookies 歷史；然而，如果您這樣做，您可能發現我們的網站及/或我們的應用程式上的某些功能無法正常運作。

10. 其他原則

10.1 **修改** - The Club 的運作、組成成分、內容和常規管理的模式可在任何時候因任何原因變更，會員不會收到個別通知。

10.2 **The Club 之結束** - The Club 可於向所有現有會員作出六個月事先通知後結束。所有會員須於該結束前使用所有 Club 積分，而不論該等 Club 積分原本所適用的有效日期。The Club 結束當日，任何剩餘並未使用的 Club 積分會被視為作廢，The Club 就此將不向有關會員或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

10.3 **所有權變更** - Club HKT Limited 可於任何時候轉讓所有權及/或 The Club 的營運予任何人士而不個別地向會員作出通知。在該轉讓期間，並為確保暢順過渡，閣下保留於 The Club 的個人資料將受新擁有者及/或營運者的管理。

10.4 **優惠受可供應情況及修改影響** - The Club 的所有優惠、設施、特惠、獎勵及服務受可供應情況所影響，並或會隨時變更而不作另行通知。

10.5 **不得銷售或轉讓** - 在不損害 The Club 取消會籍的權利的原則下，除非已獲 The Club 明確批准，從 The Club 所收到的 Club 積分或其他優惠不得用作銷售、交換其他物品或轉讓。任何未經批准的轉讓、銷售或物品交換將被作廢。

Club HKT Limited 保留權利向涉及該等交易的會員及其他人士索取賠償及補償。

10.6 **不承擔第三方產品產生的責任** - 會員從 The Club 所收到的優惠可包含由第三方供應的產品或服務。會員使用該等產品須自行承擔風險，Club HKT Limited 將不就有關使用者所蒙受的任何人身受傷或財產損害承擔任何法律責任。

10.7 **稅項** - 若從 The Club 所收到的 Club 積分或其他優惠受入息稅或其他稅項責任所影響，有關會員須自行承擔繳付所有該等稅項，Club HKT Limited 將不就該等 Club 積分或優惠相關的任何稅項責任、稅務或其他費用承擔任何責任。

10.8 **不作任何保證或聲明** - 就透過或由 The Club 所提供的商品或服務的類型、質量或適用性，The Club 不作任何明示或暗示的保證或聲明。

10.9 **不就行為、錯誤或遺漏承擔責任** - Club HKT Limited 不就以下情況或行為負責：(a) 任何會籍申請、通訊、換領要求或處理優惠一般行政的遺失、誤導或接收上的延遲；(b) 優惠換領被盜或未經授權的優惠換領；(c) 第三方的任何行為或遺漏；或 (d) 有關優惠描述、Club 積分資料及兌換率的發表上的任何錯誤。

10.10 **條款的闡釋** - 每當適用的時候，Club HKT Limited 有全權酌情權決定所有條款及細則（包括在此所載的條款及細則）及規則的闡釋，而其決定將為最終。若出現任何與 The Club 有關的爭議，Club HKT Limited 的決定將為最終，並俱約束力。如本條款及細則的英文版本與任何翻譯版本有任何歧義，一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10.11 **豁免** - The Club 放棄追究違反 The Club 的任何特定條款的行為，將不構成 The Club 放棄追究任何先前或隨後違反同一條條款的行為。除非 The Club 明確地以任何官方渠道宣布，在任何情況下，The Club 不會放棄追究的權利。

10.12 **責任限制** - Club HKT Limited，或香港電訊集團或電訊盈科集團的任何公司、職員或代表，將不就任何類型（不論是基於合約法、侵權法或其他 The Club 所產生或以任何方式與之相關的理由）的任何直接、間接、特殊、懲戒性、懲罰性、附帶或引起的損失、損害、支出承擔任何法律責任，不論該等損失、損害、支出是否因疏忽或其他原因所導致，亦不論 Club HKT Limited 對引致索償的情況是否有任何控制。

為避免疑慮，本條款及細則並不免除因疏忽而導致的人身傷亡的法律責任。在法律容許的最大範圍內，法規或其他所明示或暗示的所有條款，均不適用。

The Club 會盡力確保商業夥伴提供的產品及服務獲得供應，但不會就商業夥伴未能提供該等產品及服務所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當會員使用商業夥伴提供的服務，該等服務的條款及細則將會適用，The Club 不就任何損失承擔責任。

10.13 **第三者權利** - 除服務公司外，任何其他人士無權於香港法例 623 章《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下，執行此條款及細則，以及其他適用於 The Club 的條款，亦不能享有任何上述條款所授予的利益。

10.14 **法律及司法管轄權** - 此條款及所有適用於 The Club 的條款及細則須受香港法律管轄。任何 The Club 所引起或與 The Club 有關的爭議將根據香港法律透過調解及/或仲裁私下予以解決。

最後更新：2021 年 3 月 11 日